

证券代码：300073

证券简称：当升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3月29日下午13:30在公司九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18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继儒女士主持，经过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紧密围绕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的核心任务开展了各项工作，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董事、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在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重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广大员工的利益。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总结了监事会本年度工作情况。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预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

《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公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报告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公司审计机构及保荐机构也对本报告分别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及专项核查意见。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审计机构专项鉴证报告以及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审计机构已对本报告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的控制标准于202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审计机构专项鉴证报告以及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表决：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也对本议案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独立董事

相关独立意见以及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联监事马继儒、刘翊、郑晓虎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表决：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拟定如下：

1、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彦彬 2021 年度税前实际发放薪酬（含 2020 年度绩效薪酬）为 203.31 万元，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邹纯格 2021 年度税前实际发放薪酬（含 2020 年度绩效薪酬）为 173.53 万元。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制度》《超额利润分享方案（2021-2023 年度）》《超额利润分享实施细则（2021 年度）》的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1 年实际经营结果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拟定陈彦彬 2021 年度税前考核应发薪酬为 378.03 万元，邹纯格 2021 年度税前考核应发薪酬为 322.33 万元。

2、公司职工监事王玉、孙国平 2021 年度税前薪酬分别为 32.92 万元、45.79 万元。

3、为保证董事、监事责、权、利相统一，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地区以及公司经营现状，并考虑创业板公司实际情况，同时结合本公司董事、监事的工作量，拟定津贴方案如下：

公司职工监事王玉、孙国平的津贴为税前每年 1.2 万元。公司其他非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不领取津贴。

4、董事、监事报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根据税法规定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5、董事、监事出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所需的合理费用（包括差旅费、办公费等）公司给予实报实销。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税前实际发放薪酬（含 2020 年年度绩效薪酬）

如下：

姓名	职务	2021 年度实际发放薪酬（万元）
陈彦彬	董事、总经理	203.31
邹纯格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173.53
王晓明	副总经理	175.62
关志波	副总经理	170.70
朱超平	副总经理	182.76
陈新	副总经理	87.35
官云龙	副总经理	184.53
合计		1,177.80

按照公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制度》《超额利润分享方案（2021-2023 年度）》《超额利润分享实施细则（2021 年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结果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情况，202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考核应发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2021 年度考核应发薪酬（万元）
陈彦彬	董事、总经理	378.03
邹纯格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322.33
王晓明	副总经理	321.68
关志波	副总经理	320.60
朱超平	副总经理	283.77
陈新	副总经理	238.59
官云龙	副总经理	312.60
合计		2,177.60

注：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薪酬和 2021 年超额利润分享现金兑现部分将在 2022 年发放。

经表决：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29日